

证券代码：600617 900913 证券简称：国新能源 国新B股 公告编号：2026-018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武先生提议，于2026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此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0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武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会议决议如下：

议案一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议案二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，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西座，四层8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。

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

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2026-019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